

自治区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 1月25日召开

本报讯(记者 赵芳)1月21日上午,自治区政协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了自治区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的筹备情况和会议建议议程、日程,以及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一年以来的履职情况。

据介绍,本届政协会议将于1月25日到1月29日在呼和浩特市召开,期间将召开开幕大会、闭幕大会、大会发言、选举大会等会议。针对新冠疫情,本届政协会议制定了周密的会议疫情防控工作方案,采取多种有力措施,力保将本次会议召开成一次团结民主、务实

高效、风清气正的大会。

此外,发布会还通报了自治区政协2020年的履职情况。2020年,在自治区党委坚强领导下,自治区政协及其常务委员会聚焦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三大攻坚战、高质量发展、疫情防控等中心工作,强化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深入协商议政,助推自治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彰显了政协的责任与担当。

2020年,自治区政协制定出台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协工作大纲》,进一步明确自治区、盟市、旗县三级政协工作的指导思想、

主要着力点、工作内容、方式和基本工作量,为更好推动政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提供了指导与依据。在协商议政方面,自治区政协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和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聚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内蒙古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选择涉及内蒙古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问题、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认真开展调查研究,深入进行协商议政,提出意见建议。2020年,自治区政协组织各类重点协商活动10次,推动提案办理731件,其中主席会议成员督办重点提案

20件,各专委会督办重点提案27件。全年报送社情民意信息767篇,截至2020年11月底,全国政协和自治区党委办公厅采用115期,其中38期信息得到自治区党政领导的批示。

在加强自身建设方面,自治区政协首次开展了年度提案和社情民意信息综合分析,推动提案和社情民意信息工作系统优化、提质增效。对年度重点工作采取了“挂图作战”模式统筹推进、重点突破,确定的6个方面71项重点工作任务已全部完成。

“三早”措施保安全

近日,乌海市公安局海勃湾区公安分局治安大队,积极落实“三早”措施,即早部署、早安排、早行动,兵分多路,深入水、电、油气、物流寄递、宾馆旅店等涉及民生的重点单位及要害部位,开展安全大检查,堵漏洞,查隐患,保安全。

杨利军
李嘉琦
王智源 摄



慰问监狱民警 送上温暖关爱

呼和浩特讯 1月18日下午,自治区司法厅党委委员、政治警务部主任孙锦琰,自治区直属机关工委副书记狄瑞珍,自治区监狱管理局党委书记、政委王辉一行到内蒙古第一女子监狱,开展“情系一线职工——2021年直属机关工会工委元旦春节送温暖”活动。监狱党委班子成员、党员民警职工代表参加了活动。

狄瑞珍代表自治区直属机关工会工委向长期奋战在监狱工作一线的民警职工致以诚挚的问候,并赠送了慰问品。

孙锦琰指出,监狱人民警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闻令而动,全力投入疫情防控阻击战,维护了监管场所安全,确保了零感染、零事故。用实际行动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用忠诚、担当、作为、奉献的良好作风深入推进“平安内蒙古建设”“法治内蒙古建设”。

证明了全区监狱人民警察是一支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队伍。监狱人民警察队伍要始终以建设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过硬队伍为保障,落实全面从严治警、从优待警措施,教育引导全区监狱人民警察自觉对党忠诚融入警魂,将服务人民融入血脉,将执法公正牢记心中,将纪律严明形成行动自觉。不断提高政治领悟力、政治判断力、政治执行力,不断提高教育改造、安全生产能力,以铁一般的信仰、铁一般的信念、铁一般的纪律、铁一般的担当,全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大局稳定。

狄瑞珍表示,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全区区直干部职工主动适应疫情防控的新要求,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日常工作推进,一如既往地坚守在工作岗位,守望相助,共克时艰。立足新阶段的发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需要广大一线干部职工继续

发扬吃苦耐劳、一往无前的蒙古马精神,要立足岗位,爱岗敬业,增强必胜的信心,汇聚磅礴的力量。希望第一女子监狱广大民警职工,能够发挥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开启全面建设现代化内蒙古新征程继续奋斗。

第一女子监狱党委书记、监狱长春风代表全体民警职工感谢自治区直属机关工会工委对基层民警职工的暖心慰问及关爱,感谢自治区司法厅领导对第一女子监狱工作的肯定和认可。2021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站在新的起点,监狱工作任重道远。监管安全和疫情防控任务仍然不容懈怠,第一女子监狱将继续发扬女监精神和伟大的抗疫精神,坚决按照训词精神,做到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为守护社会安全稳定继续努力,为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华诞续写新篇。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述职评议抓党建 压实责任开新局

呼和浩特讯 近日,按照自治区监狱管理局党委关于2020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通知要求,全区监狱系统各单位党委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召开了2020年度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大会,对各党支部党建工作进行集体评议。各单位党委书记主持评议会,党委班子成员、党支部书记、党员民警代表参加了会议。

会上,各党支部书记对照述职评议考核主要内容,坚持问题导向,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汇报了2020年履行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全面总结成绩和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提出下一步工作思路和打算。各单位党委书记结合实地调研、

平时了解情况,对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进行点评,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指出存在的不足,并从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廉政建设等方面进一步提出要求。其他班子成员结合工作分工也进行了点评。随后,与会人员对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进行了民主测评。

会议最后,呼和浩特第二监狱党委、扎

兰屯监狱党委、堤防水电管理处党委分别与党支部书记签订了《2021年基层党建工作目标责任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进一步压实党建主体责任,全面强化从严管党治党意识,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我区发布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呼和浩特讯 1月20日,自治区国资委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政策吹风会在自治区新闻办召开。

据自治区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王晓燕介绍,《内蒙古自治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经自治区党委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实施方案》规定了未来三年内内蒙古自治区国企改革的总体要求和首要任务,在强化组织保障的前提下,聚焦八个方面的重点任务,为今后我区国有企业制定了新的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

近年来,自治区国资国企系统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扎实推动国企改革“1+47”政策落实落地,国企改革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上取得的重要突破,全面释放了活力动力,推动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和内蒙古国资委的月度快报系统统计,2020年1—12月,全区国有及国有控股独立核算企业2873户,资产总额2.8万亿元,实现营业收入2739.2亿元,平均资产负债率61.1%,同比下降0.9个百分点。2020年1—12月,国资委监管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958.9亿元,平均资产负债率65.5%,同比下降4.9个百分点,在极其困难的形势下,圆满完成了国家要求的下降2个百分点的艰巨任务,保持企稳回升的良好态势,实现整体盈利13.8亿元。

(郭惠心)

积极采取六项措施 壮大我区体育产业

本报讯(记者 鲁旭)1月19日,自治区体育局召开“内蒙古体育事业十三五成就”媒体通报会,发布“十三五”期间我区体育产业发展的相关情况。

据介绍,全区2018年体育产业总规模(总产值)达319亿元,增加值达145亿元,体育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0.9%,2020年底可以达到1%左右。体旅融合、体医融合发展持续深化。内蒙古赛马场被评定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创建内蒙古体育馆并健康发展。创建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1家,示范单位2家,示范项目4个。区域“汽摩”“马术”“冰雪”“那达慕”等品牌赛事基本形成,内蒙古国际马术节、越野e族·阿拉善英雄会等民族特色赛事影响力不断扩大。体育彩票累计销售267.25亿元,筹集公益金68.78亿元,较“十二五”时期分别上升122%和105%。

“十四五”期间,我区体育产业采取的主要措施为:一是深化“放管服”改革,大力培育体育社会组织,鼓励将赛事活动承办权和场馆运营权通过产权交易平台公开交易,促进形成公共服务供给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二是促进体育消费,支持各地区结合历史、文化、环境和气候等条件调整体育产业布局,优化体育产业结构,推动产业融合发展。三是支持各地区挖掘推广传统体育类非遗项目,推动赛事资源向旗县(市、区)延伸拓展。四是鼓励各地推进公共体育场馆“改造功能、改革机制”工程,优化整合全区体育场馆资源。五是推进智慧体育产业发展,改善营商环境,鼓励各地引进国内外体育赛事、运动设备和装备研发制造企业,壮大内蒙古体育企业,培育特色产业品牌。六是推动建立体育产业集群,形成区域联动,壮大体育产业综合实力。

